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長榮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4日
發文字號：長大人字第115001001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學生事務處諮商中心約聘心輔人員(職務代理人)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人事室115年7月27日1150009725號簽核示結果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校學生事務處諮商中心約聘心輔人員(職務代理人)乙職，經辦理甄試，錄取人員為劉O和先生。
- 二、正取人員進用期間自115年8月4日起至116年2月3日止。
- 三、請正取人員於115年8月4日上午9時至本校人事室報到

校長孫惠民